

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与中意宁波生态园管委会签署投资合作意向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协议概述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与中意宁波生态园管委会于2017年6月28日在深圳签署了《中意宁波生态园华讯方舟地效翼船投资合作意向书》(以下简称“意向书”)。由于本意向书涉及的交易事项尚处于商议筹划阶段,暂未涉及具体的交易金额,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本次意向书涉及的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。公司将在正式签订协议时,根据协议金额及交易实质,依据法规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协议对手方介绍

名称：中意宁波生态园管委会

类型：政府机构

住所：宁波市余姚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城兴滨路28号

中意宁波生态园(SinePark)作为中国九个国家级国际合作产业园之一,以发展低碳循环经济为目标,以金融和创新为发展引擎,重点开展立足意大利、面向欧美的国际合作。

三、项目的基本情况

基于公司平台资源和军工行业积累,以及飞行船团队在地效翼船行业的多年



经验，公司拟在中意宁波生态园建成以研发、设计、生产制造为主的有人&无人地效翼船产业基地，以满足我国军事、海上执法、海洋旅游、海上运输、运动休闲等庞大的应用需求及全球海洋国家的商业需求，抢占地效翼船市场先机，推动产业化应用及发展。

四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：中意宁波生态园管委会

乙方：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1、项目名称：华讯方舟地效翼船项目

2、项目内容：依托乙方平台资源和军工行业积累，以及飞行船团队在地效翼船的多年积累，将建成以研发、设计、生产制造为主的有人&无人地效翼船产业基地。

3、项目规模及总投资要求：项目征得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审批同意后，根据第三方评估或可行性研究报告再予以确定投资规模及额度。

4、项目开工及建设周期：甲方积极协调有关部门支持乙方争取尽快开工建设，并协助办理各种手续；因甲方原因或其他不可抗拒的因素导致乙方项目不能如期开工，则乙方项目开工可顺延；乙方项目内容应符合环保、安监等要求。

5、优惠政策：为支持乙方项目尽早落地，甲方将在产业基金、人才奖励、研发支持、设备补助、专项扶持等方面给予支持，具体条款另行签订正式投资协议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地效翼船项目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讯方舟装备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讯装备”）的核心业务，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华讯装备在地效翼船业务上的综合实力，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，实现公司持续快速发展。

2、本意向书属于双方合作的框架性、意愿性约定，仅代表双方合作的初步意向，不涉及具体金额，后续将根据意向书事项进一步磋商以达成正式的投资协议；由于目前尚未签署正式协议，本意向书及其后续正式协议的履行尚存在不确



定性。签署本意向书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尚无重大影响。

3、双方将尽快启动项目沟通、论证，并根据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和地方政府审批程序；公司将根据合作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中意宁波生态园华讯方舟地效翼船投资合作意向书》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6 月 29 日